

综合产值达502亿元 带动近48万人就业增收

青海省林草产业有力有序推进“两山”转化

青海是“三江之源”“中华水塔”和国家重要的生态安全屏障，生态地位重要而特殊，生态责任重大而艰巨。近年来，青海省林草局坚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青海时的重要讲话精神，牢牢把握提质、兴业、利民主攻方向，统筹推进高水平保护和高质量发展，林草产业实现了规模质量持续提升、效益不断彰显的良好发展态势，成为全省生态保护、乡村振兴和农牧民增收的重要支撑。

截至2025年，全省林草产业综合产值达502亿元(含枸杞产业综合产值)，带动近48万人就业增收，真正让绿水青山成为农牧民致富的金山银山。在产业规模上，全省特色经济林种植面积57.68万亩，森林食物年产量达3.2万吨，其中沙棘种植面积41.43万亩，产量2042吨；水果种植面积8.89万亩，产量25570吨；藏茶种植面积2.05万亩，产量6.67吨；坚果香料等种植面积4.52万亩，产量4061吨；森林食物成为继粮食、蔬菜之后的第三大重要农产品。与此同时，林下经济与生态产业协同发展，中藏药材种植面积3.5万亩，产量10642吨；冬虫夏草保护利用面积7000万亩，年产量超百吨，林麝养殖数量达1481只，较2021年增长近三倍。生态旅游蓬勃发展，全年接待游客近1500万人次，实现生态效益与经济效益的双赢。

在特色产业培育方面，通过优化顶层设计、建设标准化基地、打造区域公共品牌、完善制度保障、特色产业示范、强化宣传等多项举措，全力打造了枸杞、沙棘、冬虫夏草、林麝等一批具有青海高原特色的优势林草产业。依托政策与标准双轮驱动，枸杞产业领跑全国行业发展，成功建成全国最大的有机枸杞生产基地。在8个县(区)布

局沙棘标准化采摘基地和示范县，编制沙棘三年攻坚行动方案和高质化利用指导意见，推动资源保护到产品加工全链衔接，实现了从制度保障到品牌引领的跨越式发展，筑牢了产业长效根基。连续两年组织召开青藏高原冬虫夏草保护利用协调会，发布技术规程、白皮书、鉴别指南等一系列冬虫夏草保护利用成果，通过举办“冬虫夏草鲜草季”，搭建线上线下一体化商贸平台。成功开发30余种高附加值产品，产业集聚效应初步显现，势头强劲。

在政策保障与资金支持方面，从夯实政策基础、稳步推进改革、争取资金项目支持等方面不断发力，印发实施《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的实施方案》《省政府办公厅关于促进全省林草产业提质增效的若干措施》，以及《青海省集体林地经营权流转管理实施办法》，明确种养基地建设、加工升级、生态旅游三大发展方向，为产业发展注入强劲动能。持续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，重点完成祁连山国家公园设园准备工作、国家公园特许经营制度探索、果洛州草原碳汇试点建设等林草领域改革任务，以重点改革任务推动各类产业发展。2025年落实省级财政资金实施补助类、新建类项目，实现了省级财政扶持林草产业“从0到1”的突破。

在品牌建设与市场拓展方面，倾力打造“净土青海，高原臻品”“柴达木枸杞”“青海冬虫夏草”等公共品牌，依托主流媒体、全国重点高铁枢纽站等各类平台开展全方位宣传，推出枸杞、沙棘等特色林草产品系列公益广告和宣传片，不断扩大青海林草产品市场影响力和品牌知名度。同时，我们搭建了“青海林特产品馆”“中国南药城

青海馆”“冬虫夏草鲜草季”等线上线下展销平台，组织省内林草企业参加国家级展会和推介活动，充分利用青洽会、专题宣传活动等开放窗口，深化合作交流，让青海林草产品走出高原、走向全国。

在服务林草经营主体方面，主动靠前服务，通过加强林草产业行业协会党建工作管理，强化林草产业发展指导管理，日常工作中充分听取林草企业和相关行业协会意见建议，召开开企暖企座谈会、沙棘等特色林草产业专题咨询会、冬虫夏草产业发展座谈会等，邀请行业专家开展专业指导，聚焦林草产业发展过程中存在的实际具体问题，凝聚共识、整合资源、破解难题。不断完善行业管理政策，优化服务机制，强化企业市场对接服务，助力林草经营主体拓展市场、畅通产品销路，以切实可行的措施助力林草经营主体发展壮大。

下一步，省林业和草原局将持续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，更加注重提质、兴业、利民，有力推动种与管共抓、生态与产业共促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。进一步畅通生态产品价值转化渠道，聚焦冬虫夏草、中藏药材、沙棘、林麝等特色产品，以项目资金为牵引、以政策机制为保障，力争以更加充足优质的林草产品供给，有力有序推进“两山”转化，服务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大局。将不断完善政策体系，加大资金投入与金融支持，推动科研与产业深度融合，延伸产业链、提升价值链，持续做强“净土青海，高原臻品”品牌，拓展市场渠道，培育壮大经营主体，探索生态资源转化新模式，破解发展瓶颈，努力实现生态美、产业兴、百姓富的有机统一，为青海打造生态文明高地、推进乡村振兴贡献更多林草力量。

“十四五”期间 青海省冬虫夏草总产量达612吨

“十四五”时期，青海省冬虫夏草产业实现跨区域协同发展。连续两年召开青、川、云、甘、藏五省区冬虫夏草保护利用协调会，发布倡议书，签订了联合行动方案。发布《冬虫夏草保护采挖技术规程》《青海省冬虫夏草白皮书》《野生冬虫夏草鉴别指南》(第一版)《野生冬虫夏草和人工虫草鉴别技术规程》，连续四年举办“冬虫夏草鲜草季”活动，搭建线上线下商贸平台。开展冬虫夏草种质资源监测，明确2025年全省蕴藏量约841.66吨，严格落实“随挖随填”制度，规范采集行为，全面实行

冬虫夏草采集证、出售收购审批网络化办理。2025年累计办理采集证1330件，国内出售许可证406件、出口许可及濒危证286件，切实保障资源永续利用。“十四五”期间，冬虫夏草保护利用面积达7000万亩，总产量达612吨，总产值896亿元，出口额达6.4亿元。



本报记者 贾忠英 整理

